**货物类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合肥市政务综合楼一层控制中心不间断电源采购**

**编 号：2021WLBLZB0009号**

**招 标 人：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时间：2021年03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邀请（招标公告） 3](#_Toc6565237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_Toc65652378)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7](#_Toc65652379)

[第四章招标需求 14](#_Toc65652380)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7](#_Toc65652381)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3](#_Toc65652382)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29](#_Toc65652383)

[一．投标函 32](#_Toc65652384)

[二．投标人情况综合简介 33](#_Toc65652385)

[三．开标一览表 34](#_Toc65652386)

[四．投标响应表 35](#_Toc65652387)

[五．投标货物及报价表 36](#_Toc65652388)

[六．投标授权书 37](#_Toc65652389)

[七．投标人信用承诺 37](#_Toc65652390)

[八. 投标业绩 38](#_Toc65652391)

[九．有关证明文件 39](#_Toc65652392)

[十．生产厂商授权书 39](#_Toc65652393)

[十一．相关授权或承诺书 40](#_Toc65652394)

[十二．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41](#_Toc65652395)

[十三．检测报告 41](#_Toc65652396)

[十四．售后服务体系与维保方案 41](#_Toc65652397)

[十五．所投货物的技术资料或样本等 41](#_Toc65652398)

[十六.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41](#_Toc65652399)

[十八．投标保证金退还声明 42](#_Toc65652400)

## 

## 招标邀请（招标公告）

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旅博览集团）现对合肥市政务综合楼一层控制中心不间断电源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具备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1.项目编号：2021WLBLZB0009号

2.项目名称：合肥市政务综合楼一层控制中心不间断电源采购

3.项目单位：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4.项目内容：详见招标需求

5.项目概算：14.5万元

**二、投标人资格**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符合下列情形之一：

1)开标日前两年内未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记不良行为记录或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未满10分的。

2)最近一次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记分达10分(含10分)到15分且公布日距开标日超过6个月。

3)最近一次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记分达15分(含15分)到20分且公布日距开标日超过12个月。

4)最近一次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记分达20分(含20分)及以上且公布日距开标日超过24个月。

4.投标人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不得确定为中标人：

1）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2）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

3）投标人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

4）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三、投标报名**

1.报名日期：2021年03月03日上午09:00至2021年03月09日下午17:00

2.领取方法：登录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zwzcgl.com下载标书

3.报名方法：下载附件《××单位投××项目报名信息表》并完整填写信息后在规定的报名日期内发送至邮箱：[120156961@qq.com](mailto:120156961@qq.com)

**四、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缴纳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1年03月11日9：00

2.开标地点：合肥市蜀山区习友路与茂荫路交口投资大厦2楼2-1会议室

**六、投标截止时间**

2021年03月11日9：00

**七、联系方法**

招 标 人：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蜀山区习友路与茂荫路交口投资大厦

联 系 人：胡 工 电话：0551-63530687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招标人 | 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
| 2 | 委托人 | 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
| 3 | 项目名称 | 合肥市政务综合楼一层控制中心不间断电源采购 |
| 4 | 项目编号 | 2021WLBLZB0009号 |
| 5 | 项目性质 | 货物类 |
| 6 | 付款方式 | 全部标的物交付现场指定地点，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经委托人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总价款的97%；余款3%作为质保金在全部标的物验收合格且经质保期后，中标人回访且委托人确认无质量问题后付清（无息）。  备注：委托人付款前中标人应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招标人有权延迟支付；质保金返还须执行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相关规定。 |
| 9 | 标段划分 | 一个标段 |
| 10 | 合同期限 |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 |
| 11 | 质量要求 | 质量标准：合格  其他说明： |
| 12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接受 |
| 13 | 免费质保期 | 自全部货物安装完毕并经委托人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 |
| 14 | 踏勘现场 | **🗹**自行踏勘 □招标人统一组织 |
| 15 | 投标文件 | 正、副本各一份，装订成册封装于一个文件袋内 |
| 16 | 开标时间  及地点 |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
| 18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 |
| 19 | 投标保证金金额 | 人民币大写：贰仟玖佰元整（￥2900.00），投标保证金应当在报名截止时间前足额金额转入本次招标公告指定账号（项目多标的，应向所投标的对应账号交纳），且应当从投标人本单位账号转出。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2条 |
| 20 | 投标保证金交纳账号 | 单位名称：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账号：1302010509200182305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合肥望江路支行  备注：  （1）转帐时请备注“××项目投标保证金，并将转账凭证扫描件发送至120156961@qq.com邮箱；  （2）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日为报名截止日。 |
| 21 | 履约保证金 | 1.履约保证金数额：中标价的 5 ％  2.担保形式：□现金保证 □现金支票 □银行汇票  □银行保函☑银行转账 □工程担保 □保证保险  3.收受人为:□招标人、🗹委托人  4.提交时限：合同签订前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若中标人在规定时限内未提交保证金的，招标人将书面通知中标人，5日内不能办理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5.保证金必须从基本账户转出，投标保证金汇出帐户名称应与投标人名称应完全一致。  6.退还：全部工程施工完毕,经验收合格后30日内一次性退还（无息） |
| 22 | 服务要求 | 包含原有设备、线缆拆除、新设备、线缆安装、调试。 |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文件的编制**

**1.投标文件的编写要求**

1.1投标人须以招标人正式发布的《招标文件》为制作《投标文件》的依据；

1.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

1.3投标文件的书面内容不得涂抹或改写；

1.4满足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要求。

**2.投标文件由以下部分构成**

2.1投标承诺书、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投标事项承诺原件等；

2.2投标人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法人和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3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及投标人其它说明文件等；

**3.投标报价说明及依据**

3.1招标内容、采购清单及有关文件等；

3.2国家、行业、地方有关技术标准规范；

3.3投标方需按照《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做报价清单，所有价格均为到达项目所在工地含税（增值税专用发票）报价。

4.投标人接到招标文件后,认真审阅和全面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须知、条件、格式、条款和图纸，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该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责任自负。

**二．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投标前，投标人应向文旅博览集团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金额的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的一部分，投标保证金应当从投标人账户转出，并在报名截止时间前足额到达招标公告指定账号。

开标后，文旅博览集团将从投标保证金查询系统中查询投标保证金信息，并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2 投标保证金可采取下列形式：

2.1本地转帐。

3 文旅博览集团不接收以现金或汇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交纳人名称与投标人名称应当一致。分公司或子公司代缴投标保证金，视同名称不一致。投标保证金交纳人名称与投标人名称不一致的，投标无效。

4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导致投标无效。

5 招标人最迟应当在书面合同签订后5日内向中标人和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不计息）。投标保证金只退还至投标人账户。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果该投标保证金不足以弥补因投标人过错而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招标人有权要求投标人继续赔偿：

6.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或修改其投标；

6.2中标候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项目资格的；或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或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时间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6.3弄虚作假或与其他投标人串通骗取中标；

6.4因中标人过错被取消中标资格的其他情况；

6.5其它法律、规章规定或损害招标人利益的情形.

7由于投标人行为导致招标人或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损失的，相应损失由投标人承担，从投标保证金中扣除。投标保证金扣除后仍不足以弥补损失的，投标人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三．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投标文件应装订成册、密封，并在封面注明招标编号、投标项目等，同时在密封处加盖骑缝章；

1.2投标文件要求：正、副本各一份。

**2、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2.1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密封合格的投标文件送达开标现场；

2.2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招标人；投标截止后不得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四．开标、评标及定标**

**1.开标**

1.1文旅博览集团将在招标公告（如有变更，以变更公告为准）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1.2投标人一名授权代表参加商务标的开标。（授权代表须出示身份证原件）

1.3开标时，文旅博览集团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状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文旅博览集团将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文旅博览集团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

**2.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1为有助于投标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投标文件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3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唱标信息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4 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总价与投标文件中各分项报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按以下方式处理：

2.4.1 项目以投标总价结算的，以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总价为准；

2.4.2项目以分项报价为准据实结算的，投标无效。

3.**评标**

**3.1评标原则：**遵循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客观、公正地对待所有投标人，以招标文件作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凡涉及审查、评估和比较投标文件以及定标等意见，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3.2评标方法：**本次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作为对投标人标书的比较方法。

3.3如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只有两家，评标委员会将视情况现场决定是否改为竞争性谈判。谈判并不限定只进行二轮报价，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可以要求投标人进行多轮报价。在谈判内容不做实质性变更及重大调整的前提下，投标人下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

3.4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对投标人独立进行评审。

3.5评审过程中，如有询标，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应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包括居民身份证、社保卡、军官证、驾驶证或护照）原件参加询标并签字，因投标人授权代表未到开标现场或联系不上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询标的，有关风险投标人自行承担。

3.6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初审指标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合同的服务范围和质量等；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6.1投标文件未经投标人盖章和单位负责人签字；

3.6.2投标联合体没有提交共同投标协议；

3.6.3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3.6.4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3.6.5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3.6.6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3.6.7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6.8评标委员会评议认为构成废标的其他情况；

3.6.9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3.6.10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3.7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评审指标要求。

3.8如果投标文件未通过投标有效性评审，投标无效。

3.9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及符合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4.定标**

4.1评标委员会应当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提出独立评审意见，推荐中标候选人。

4.2如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将首先对第一中标候选人就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视为本项目招标活动的延续，以书面报告作为最终审查的结果。如果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无法履行合同，将按排名依次对其余中标候选人进行类似的审查。

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4.3原则上把合同授予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排名最前的中标候选人或通过上条资格审查的中标候选人。

**5.招标人一律不予退还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6.** 本招标文件所要求的证书、认证、资质，均应当是有权机构颁发，且在有效期内的。

**五. 投标信息发布**

1.与本次招标活动相关的信息，将在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网(http://www.zwzcgl.com)发布。

2. 文旅博览集团对招标文件进行的答疑、澄清、变更或补充，将在网站上及时发布，该公告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同样约束力效力。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变更或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文旅博览集团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六．投标文件的澄清**

1.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估和比较，招标人有权向投标人质疑并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重要的澄清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七.中标通知书**

1.文旅博览集团将以中标通知书形式通知中标人，其投标已被接受。

2.文旅博览集团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3.中标公示期满后，中标人请在3个工作日内委派专人凭介绍信或公司授权书（须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明）领取中标通知书（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胡工 0551-63530687，地址：合肥市蜀山区习友路与茂荫路交口投资大厦2楼招标采购部）。

**八.异议处理**

1.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由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携带身份证明材料，以书面形式向文旅博览集团提出异议，逾期不予受理。

2.异议书内容应包括异议的详细理由和依据，并提供有关证明资料。

3.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异议：

3.1 未按规定时间或规定手续提交异议的；

3.2异议内容含糊不清、没有提供详细理由和依据，无法进行核查的；

3.3其他不符合异议程序和有关规定的。

4.文旅博览集团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5个工作日内审查异议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异议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九．签订合同**

**1.履约保证金**

1.1签订合同前，投标人应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金额、收受方式及收受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1.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约定收取履约保证金或免收履约保证金的，从其规定。

1.3如果中标人未按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招标人有权取消该授标，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将该标授予其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2.签订合同**

2.1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日内（具体时间、地点见中标通知书）与委托人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作为合同的附件。

2.2中标人、委托人双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委托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3招标人保留以书面形式要求合同的卖方对其所投货物的装运方式、交货地点及服务细则等作适当调整的权利。

2.4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标的物的数量予以适当的增加或减少；

2.5中标人不与委托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单方面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责任。

* 1. 合同履行完毕后，经委托人考核合格，双方可续签合同。

## 第四章招标需求

前注：

1.本需求中提出的技术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投标人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用户实际需要的更优（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技术方案或者设备配置，且此方案或配置须经评标小组审核认可；2.为鼓励不同品牌的充分竞争，如某设备的某技术参数或要求属于个别品牌专有，则该技术参数及要求不具有限制性，投标人可对该参数或要求进行适当调整，并应当说明调整的理由，且此调整须经评标小组审核认可；

3.为有助于投标人选择投标产品，项目需求中提供了推荐品牌（或型号）、参考品牌（或型号）等，但这些品牌（或型号）仅供参考，并无限制性。投标人可以选择性能不低于推荐（或参考）的品牌（或型号）的其他品牌产品，但投标时应当提供有关厂商的技术证明资料供评标小组评审，未提供的或评审不通过的投标无效。4.投标人应当在响应文件中列出完成本项目并通过验收所需的所有各项服务等明细表及全部费用。中标人必须确保整体通过用户方及有关主管部门验收,所发生的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投标人应自行踏勘现场，如投标人因未及时踏勘现场而导致的报价缺项漏项废标、或中标后无法完工，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5.投标人自行考虑“营改增”税收费用及风险，中标后须按国家相关规定缴纳税金并按招标人要求提供发票，费用含在本次投标总价中，中标后不作调整。

**一、工程概况**

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政务综合楼位于政务文化新区内，东接潜山路，南靠东流路，西邻怀宁路，北近休宁路，是合肥市的标志性建筑物之一。大楼建筑面积约20万平方米，地上32层，地下1层。整体工程于2005年底竣工，并投入使用，是合肥市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的综合办公场所。

**二、招标范围**

1.本次招标的范围是：政务综合楼一层控制中心不间断电源（UPS）设备及安装材料的供应、安装、调试等相关服务，直至整个系统能够满足设计及功能要求，通过验收、交付并投入正常运行使用，以及工程竣工后培训、维保等服务。

2.本采购为交钥匙工程（总价包死），投标报价必须包含上述招标范围内所有价、税、费。除另作说明外，上述招标范围内各系统工程的有关的所有设备及材料均含在此次招标中，除后附清单外，还包括强、弱电线缆、安装支架、辅材等，原UPS主机拆除，由中标人回收，作无害化处理。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安全文明施工、包质量保修、包维护、包税金等所有相关费用等。分项报价中的单价采用综合单价报价方式，综合单价包含对应物品的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安装费、人工费、保险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检测费、与总包和接口单位等配合服务、中标服务等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价、税、费。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3.另外，此工程为正在使用的办公楼部分改造，投标人必须充分考虑到其施工环境的特殊性，无条件遵守大楼的有关管理规定，不得对大楼正常办公造成任何不良影响。

4.对不间断电源UPS产品，投标人须承诺设备到货时，提供证明材料证明该产品为原厂原装产品（有产品序列号的，能提供序列号清单证明），如所投产品为进口设备，在到货时提供产品原注册地证明、原厂装船单、港口发货单、海运提单、原厂的产品质量合格证明、报关单、海关进关证明。

5.免费质保及维保要求：通过竣工验收后2年。自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质保协议与中标合同同步签订。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所提供设备的定期维护和保养，免费质保期，中标人不收取任何费用。

**6. 特别提示：**本次主要对不间断电源UPS维修改造，内容详见清单，投标人必须详细了解自身产品特点和现场实际情况，确保升级改造后的设备与原有设备的匹配，且使用方便，需要增添设备的，均应含在投标报价中。投标人必须进行自行现场勘察，详细了解情况，确保匹配和使用效果，如有疑问或增补，需在招标答疑时提成，中标后不得以此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工程造价或索赔的要求。

**7.主要设备材料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型号 | 品名 | 技术规格 | 数量 | 单位 | 推荐品牌 |
| 1 | 不间断电源（UPS） | 80KVA/72KW。输入电压380V（±15%）。额定工作频率50Hz。标配。 | 1 | 台 | 维谛（Vertiv），  施耐德（Schneider），  伊顿（Eaton） |

原品牌为：爱默生（现名维谛）。配置64节12V90AH铅酸蓄电池（已经采购）

**三、报价要求**

1. 投标人报投标总价，投标总价作为定标的依据，投标总价包括但不限于全部设备的材料（主要及辅助材料等）及设备的生产（购买）、包装、运输、装卸、加工（含加工过程中的主要及辅助材料损耗）、安装支架、施工（含施工过程中的主要及辅助材料损耗）、原有设备、线缆拆除、新设备、强弱电线缆安装、检测、验收、维保、培训、利润、税金、安全经费、文明施工费、临时设施费、环保费及其他相关施工措施费用和技术措施费用、规费等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投标报价总价不得高于项目概算，不得有漏项，否则，作为废标处理。

2.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技术需求及功能需求，投标人应注明所投货物具体的品名、规格、型号。

3．为确保投标报价的准确性，确保后期各项工作的顺利实施，投标人理应在编制投标报价前自行勘察现场，对原有必要的维修改造等情况进行现场实地勘察，防止发生因现场勘察不全面，造成报价不准等影响后期实施的问题。

**四.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1. 所有产品的供货严格按照招标文件采购清单和技术要求进行，保证所供货产品质量及规格与招标文件中的清单及技术要求相一致，并符合国家、地方、行业相关的标准规范。

2. 投标人所供产品均应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招标人未明确的产品材料均应达到国家或行业标准。所有用品须经招标人考察认可，方可供货。

3 .所供产品将严格按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的材质进行验收。

1. 中标人所供产品的材质、尺寸、外观颜色等规格参数，要严格遵照招标人提供的要求；
2. 供货的产品数量以货到现场，实收数量为准，如有缺失、破损，中标人无条件免费补货且不得影响招标方正常使用。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为了做好**合肥市政务综合楼一层控制中心不间断电源采购**（项目编号：2021WLBLZB0009号）的招标评标工作，保证项目评审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维护招标人、投标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制定评标办法。

**2.**本次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作为对投标人标书的比较方法。

**3.**本项目将依法组建不少于**5**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的评标工作。

**4.**评标委员会按照“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评价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价格、性能、质量、服务及对招标文件的符合性及响应性。

**5.**有效投标应符合以下原则：

5.1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5.2无重大偏离、保留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3通过初审；

5.4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认定的其他原则。

**6.**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科学诚信的原则，对所有投标文件均采用相同程序和标准，进行评定。

**7.**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前后矛盾、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有可能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等情况需要澄清时，评标委员会将以询标的方式告知并要求投标人以书面方式进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对于询标后判定的结论（如通过或不通过），评标委员会应提出充足的理由，根据招标文件给定的评审指标进行判定，并予以书面记录。

评标委员会独立评审后，对投标人某项评审指标如有不同意见，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该项评审指标的最终结论。

8.评审程序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综合评分法的主要因素是：技术部分、商务部分以及相应的比重。

评标委员会遵循规定评标原则，对投标人进行初审、详细评审、商务部分得分计算和确定中标候选人。

**8.1初审**

评标委员会按下表内容对所有投标人进行初审：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表（废标指标一览表）** | | | | |
| **序号** | **实质性指标名称** | **指标要求** | **是否通过** | **响应文件格式及提交资料要求** |
| 1 | 投标人名称 |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单位名称一致 |  |  |
| 2 |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合法有效 |  |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扫描件**，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全部内容。** |
| 3 | 投标函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投标函中的授权代表须与投标授权书中保持一致，否则投标无效 |
| 4 | 投标授权书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详见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投标授权书” |
| 5 | 投标人信用记录证明材料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提供信用记录证明材料扫描件，详见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投标人信用承诺”。 |
| 6 | 开标一览表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一 |
| 7 | 投标报价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 8 | 投标人资格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投标人资格”； |
| 9 | 投保保证金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 10 | 标书响应情况 | 付款响应、完工期响应、质保期响应等 |  |  |
| 11 | 标书规范性 | 无严重的编排混乱、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前后矛盾情况，对评标无实质性影响的 |  |  |
| 12 | 其他要求 | 上述指标中未列出，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或谈判文件有明确规定的 |  |  |
| （1）资格审查采用定性方法，符合性评审，所有评审选项必须全部通过方为合格。  评标委员会根据表中所列各项指标对投标人是否为有效标进行评审，未列入上表中的指标不得作为废标依据。符合评审指标通过标准的，为有效投标。未通过评审的投标人将不参与技术标、商务标评审。  （2）投标人提供的资料不全、不清楚、超出有效期等情况，将由评审委员会按照对投标人不利的解释去理解，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人提供的与投标有关的各类证书、证明、文件、资料等的真实性、合法性由投标人负全责。如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或提供不实信息以骗取中标的行为，无论在投标有效期内还是在工程实施过程中，一经发现，将被取消其中标资格或终止合同，视为企业不诚信行为。 | | | | |

8.2详细评审

8.2.1评标委员会将对所有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具体如下：

根据评分的细则，评委应对进入详细评审的所有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分别填写打分表。

将投标人每个分值项得分进行汇总求出平均值，得到该投标人的得分。

投标人的各项得分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8.2.2技术部分详细评审指标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分明细** | **分项权重** |
| 1 | 所投产品综合实力 | 根据所投产品是否为推荐品牌同档次的国际一流品牌、UPS产品销售中国市场占有率、UPS厂商注册资金、UPS相关有效发明专利数量、获得CNAS国家认可实验室等情况，进行综合打分：优秀的12＜F≤16分，良好的8＜F≤12分，一般的1＜F≤8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16分 |
| 2 | 所投产品综合认证 | 1. 具有CQC认证证书的，得4分； 2. 具有国际电工CB认证的，得4分； 3. 具有安全合格CE认证的，得4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证书扫描件作为评标依据，未提供的不得分。 | 0-12分 |
| 3 | 所投产品参数 | 1. 系统效率>96%得2分，其次>95%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25%负载输入功率因数≥0.98得2分，否则不得分； 3. 同时配置满配输入、旁路输入、输出维修旁路开关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4. 支持电池冷启动功能，即无需市电即可开机启动，带负载试验，得2分，否则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参数以产品样本彩页作为评标依据，未提供的不得分。 | 0-8分 |
| 4 | 投标人体系认证 | 投标人同时具有ISO14000系列环境管理体系、OHSAS 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 50001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4分，缺少任何一项不得分。  注：截至投标日，证书均在有效期内，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证书扫描件作为评标依据。 | 0-4分 |
| 5 | 投标人  业绩 | 投标人自2017年1月1日以来，具有所投品牌单个合同UPS金额15万元及以上销售，每提供一份，得3分，本项满分12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1）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扫描件作为评标依据，同一业绩不累计得分；  （2）合同中须能体现所投品牌信息、项目名称等评审要素，不能体现的需提供使用单位出具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同时必须提供安装地址、使用单位联系人电话，以便核实。 | 0-12分 |
| 6 | 售后服务 | （1）投标人具有本地化售后服务能力。投标产品合肥市本地设有售后服务机构,提供营业执照和相关证明文件，不提供不得分。售后服务方案和服务承诺进行综合评分：  优秀的3＜F≤4分，良好的2＜F≤3分，一般的1＜F≤2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4分 |
| 投标人提供设备厂商售后服务零部件保障承诺的4分，须提供原件，否则不得分。 | 0-4分 |
| 合计 | |  | 60分 |

**8.3商务部分得分计算**

依据通过初审的有效投标人名单，其投标人的商务部分得分按照以下方式计算：

|  |  |  |  |
| --- | --- | --- | --- |
| **商务部分** | 最终投标报价 | 价格分统一采用有效最低价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100 | **0-40分** |

**8.4确定中标候选人**

8.4.1计算最终得分

将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技术部分得分加商务部分得分，得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投标人的各项得分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8.4.2按照有效投标人最终得分由高到低排出中标候选人。

最终得分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技术部分得分及最终得分均相同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抽签方式确定其前后次序。

**9.**各投标人的得分一经得出，并核对无误后，任何人不得更改。

**10.**如果有效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则采取评标委员会抽签方式确定其前后次序。

**11.**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当及时作出处理或者向招标人提出处理建议，并作书面记录。

**12.**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可能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评标委员会将以询标的方式告知并要求投标人以书面方式进行必要的说明或补正，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其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将否决其投标。对于询标后判定为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报价，评委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并予以书面记录。最终对投标人的评审结论分为通过和未通过。

**13.**投标人投标报价与公布的预算价（或控制价)相比降幅过小，或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缺乏竞争性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14.**评标后，评标委员会应写出评标报告并签字。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及监督员均须在评标报告上签字。评标报告应如实记录本次评标的主要过程，全面反映评标过程中的各种不同的意见，以及其他澄清、说明、补正事项。

**15.**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严格按照本次招标文件进行评标；公正廉洁、不徇私情，不得损害国家利益；保护招、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16.**在评标过程中，评委及其他评标工作人员必须对评标情况严格保密，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透露给与投标人有关的单位和个人。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合同**

委托人（甲方）：

供货人（乙方）：

签订地点：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本项目经批准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经本项目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审，决定将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投资公司的招标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等相关资料的要求，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制造商、数量及交货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型号规格 | 制造商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交货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金额合计 | | | | | |  |  |  |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1、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 ）。

2、本合同总价包干，不因任何因素变化而调整。总价应包含包括但不限于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乙方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除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向乙方或第三方支付其他费用。

**第三条** 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 ）项执行：

①按国家标准执行；②按部颁标准执行；③若无以上标准，则应不低于同行业质量标准；④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乙方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技术标准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标准中无相应规定，所投货物应符合相应的国际标准或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进口产品的质量标准为 。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完全符合以上质量标准的原装正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相关的施工安装是由持有有权部门核发上岗证书的安装调试人员按照国际或国家现行安装验收规范来实施的；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

**第四条** 包装、运输、保险

1、乙方所供货物的制造商原装出厂包装箱号与设备出厂批号一致。

2、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费用均由乙方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

3、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贮存等，并考虑合肥地区的气候特点。

4、每一包装箱两个侧面用不褪色的容易识别的中文字样作出标记：箱号、装运标志、毛重、净重、到货地址、收货人名称、货物名称等。

5、货物在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乙方负责，并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注：合同中约定的包装标准应与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一致，且投标文件应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五条** 产品的交货方法、到货地点和交货期限

1.交货方法，按下列第（ ）项执行：

①乙方送货上门；②乙方代运；③甲方自提自运。

2.到货地点：­­­­­­­­­­ (甲方指定的任何地点，安装并调试.)

3.产品的交货及安装期限  30日历天                 。

1. 付款条件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具体付款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验收方法

1.乙方安装调试后，在 10 工作日内通知甲方组织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重新提供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的产品。

2.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有关条款，如果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擅自变更合同标的物，将拒绝通过验收，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由甲、乙双方、资产管理人、技术人员、纪检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招标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

检测、验收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 工作日内向乙方书面提出异议。具体说明产品不符合规定的内容并附相关验收材料，同时提出不符合规定产品的处理意见。

2.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应在 3 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九条** 乙方应提供完善周到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否则甲方在进行事实调查的基础上，视情节轻重从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部分或全部补偿甲方。

1.保修

乙方对其所提供的货物免费保修 年，保修期从全部货物交付安装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开始。乙方应在接到报修通知后48小时内至甲方现场处理质量问题维护保养服务，负责更换有瑕疵的货物、部件或提供相应的质量保证期内的服务。由此造成的损失，甲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如果乙方在收到报修通知后 48小时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有权另行安排其他人员予以维修，由此所发生的费用甲方有权直接从质保金中扣除，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追偿。

2.维修

保修期届满后，乙方应对其提供的货物负有维修义务，但所涉及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十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 30 %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同时，乙方应按规定，对更换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并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约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每件货物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为进口件的，应出具报关手续和原产地、原产工厂证明、报关手续和商检证明等。

4.如果乙方没有按照约定的时间交货、完成货物安装和提供服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货款中扣除，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一计收。逾期达15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乙方应对其所提供的货物承担所有权担保责任，并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内使用该货物时不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费用。

7.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而单方面解除合同的，应向甲方赔偿相当于本合同总价款 25%违约金。

8. 因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而支出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文印费、诉讼保全保险费等一切支出。

9.在本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届满之前，如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在性能、内在质量等方面不符合合同的规定，乙方应自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的7日内予以更换；如更换后仍不能达到甲方有关规定的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相应货款并按该批货款的20％支付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需继续予以补足。

10.若甲方或业主单位在使用产品的过程中，由于产品质量原因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人身或财产损失时，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并支付该产品价格的20%作为违约金。

11.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经甲方催告后10日内仍未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预付款并按合同总额的20％支付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需继续予以补足。

**第十一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无正当理由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 30 %的违约金。

2. 在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情况下，甲方逾期付款且乙方发出书面催款通知后7日仍未付款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应付未付款的违约金，除此之外不承担其他责任，工期不顺延。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 (人民币),收受人为 ，期限至 。

2.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按规定格式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的，与此有关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3.如乙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第十四条** 转让与分包

1.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乙方应在投标文件中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对甲方确认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确认不解除乙方承担的本合同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意即在本合同项下，乙方对甲方负总责。

**第十五条** 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1.乙方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计划、图纸、样本或甲方为上述内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

2.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使用前款所列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第十六条**  其他 。

1.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10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2.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以下第（ ②）项方式处理：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合肥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②向合同签订地有级别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 下列关于 (项目编号： )的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1）甲乙双方商定的协议书、专用条款、补充条款；（2）中标通知书；（3）招标文件（或投标须知、技术文件或技术要求）；（4）投标书及投标文件；（5）通用条款。

甲乙双方同意，本协议载明的地址和双方工商登记注册的地址均为双方约定的法律文书及往来函件的送达地址，寄往该地址的各类法律文书、往来函件，自交邮之日起第3日视为送达之日。任何一方地址有变动的，应提前15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否则视为地址未变动。

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委托人（甲方）： （公章） 供货人（乙方）： （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备注：本合同仅供参考，如本合同的约定如与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需求的约定不一致的地方，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需求的约定为准。**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标段招标

投标文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年月日

**评审因素索引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投标文件页码范围** |
|  |  |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 …… |
|  |  |  |
|  |  |  |

**投标文件资料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备注** |
| 一 | 投标函 |  |
| 二 | 投标人情况综合简介 |  |
| 三 | 开标一览表 |  |
| 四 | 投标响应表 |  |
| 五 | 投标货物及报价表 |  |
| 六 | 投标授权书 |  |
| 七 | 投标人信用承诺 |  |
| 八 | 投标业绩 |  |
| 九 | 有关证明文件 |  |
| 十 | 生产厂商授权书 |  |
| 十一 | 相关授权或承诺书 |  |
| 十二 |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  |
| 十三 | 检测报告 |  |
| 十四 | 售后服务体系与维保方案 |  |
| 十五 | 所投货物的技术资料或样本等 |  |
| 十六 |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
| 十七 | 产品质量承诺 |  |
| 十八 | 投标保证金退还声明 |  |
|  |  |  |
|  |  |  |
|  |  |  |

### 一．投标函

致：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 **项目**”的第号招标邀请书，正式授权

（姓名、身份证号）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全称），提交规定形式的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质保等工作）的最终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如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工程量清单和控制价编制费（如有）。

2.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供货、安装及服务，并通过买方验收。

3.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4.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变更或补充（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包括开标时间）、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5.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注册登记信息、年报信息可查）。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7.我方承诺若中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本地化服务。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9.我方同意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

10.与本投标有关的通讯地址：

电 话：传 真：

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名： 账号： 开户行：

投标人公章：日 期：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企业法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二．投标人情况综合简介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三．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项 目 名 称** |  |
| **投标人全称** |  |
| **投标范围** | 全部 |
| **最终投标报价**  **（人民币）** | 元 |
| **备注** |  |

**投标人(公章)：**

**备注：表中最终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最终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标段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 四．投标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 | | **按投标人所投内容填写** | |
| **第一部分：技术部分响应** | | | | |
| **序号** | **名称/内容** | **招标要求** | **投标具体内容/承诺**  **（如所投产品品牌、型号、技术规格及配置、材质等）** | **偏离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  |  |  |  |
| **第二部分：资信及报价部分响应** | | | | |
| **序号** | **名称/内容** | **招标要求** | **投标承诺** | **偏离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投标人（公章）：

**备注：**

**1.投标人必须根据招标需求逐项对应描述投标的具体内容，如投标货物主要参数、材质、配置及服务要求等，如不进行描述，仅在“按投标人所投内容填写”部分填写“响应”或未填写或仅复制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包括有选择性的技术响应（例如在某一分项中出现两个及以上的投标品牌或两种及两种以上的技术规格），均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2.投标人所投产品如与招标文件要求的主要参数、材质、配置及服务要求等不一致的，则须在上表“偏离说明”栏中详细注明。**

**3.“按投标人所投内容填写”部分可后附详细说明及技术资料。**

### 五．投标货物及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型号规格** | **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小计**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7 |  |  |  |  |  |  |  |  |
| 8 |  |  |  |  |  |  |  |  |
| 9 |  |  |  |  |  |  |  |  |
| 10 |  |  |  |  |  |  |  |  |
| 11 |  |  |  |  |  |  |  |  |
| 12 |  |  |  |  |  |  |  |  |
| 13 |  |  |  |  |  |  |  |  |
|  | 其他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备注：**

**1.表中所列货物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2.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 六．投标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公司授权（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手机号码）代表本公司参加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招标活动（项目编号：），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

扫描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

扫描件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注：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须与投标函中授权代表为同一人，否则投标无效），投标文件中提供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身份证扫描件。

### 七．投标人信用承诺

我公司申明，我公司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公司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

3.公司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4.公司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5. 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服务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及安全事故记录。

我公司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了查询，并在投标文件中如实提供查询截图及相关证明。我公司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公司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公司中标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同时，我公司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投标人（公章）：**

### 八. 投标业绩

**（一）业绩表**

（格式仅供参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服务内容 | 合同总金额 | 业主单位及联系电话 | 备注 |
| 初审业绩（资格门槛业绩） | | | | |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业绩证明材料**

（建议与上述“（一）业绩表”填写的业绩一一对应提供）

### 九．有关证明文件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招标需求及评标办法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制作成扫描件）。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时，提供下列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资料（根据项目要求编辑），如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业绩、相关证书、证明资料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

### 十．生产厂商授权书

**（如允许标后提供授权，或为自制产品，或不允许代理商/销售商投标，不需此件）**

致：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某业主单位

（生产厂商名称）是根据依法正式成立的，主营业地点在 （生产厂商地址）。公司是我公司正式授权经营我公司（产品名称）的商家，它有权提供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司第某编号号某项目所需的由我公司生产或制造的货物。

我公司保证与投标人共同承担该项目的相关法律责任及义务。

贸易公司名称(**如涉及进口产品**)：

出具授权书的生产厂商名称：

授权人公章：

日 期：

### 十一．相关授权或承诺书

**（如招标文件无相关产品厂家授权或承诺书要求，不需此件）**

致：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某业主单位

**若我公司中标，我公司将在供货前向委托人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原厂授权、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原厂技术服务承诺书（项目负责人可根据项目编制），逾期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均按我公司自愿放弃中标资格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责任和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投标人公章：**

日期：

### 十二．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十三．检测报告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十四．售后服务体系与维保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十五．所投货物的技术资料或样本等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可附产品技术彩页的扫描件）

### 十六.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十七. 产品质量承诺**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十八．投标保证金退还声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保证金金额：

我单位投标保证金到期后请汇至如下账号：

收款单位：

开户行：

银行账号：

电话：

地址：

附：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企业法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年月日